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格式（实质性格式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北京水利医院）的（医疗设备购置电子支气管镜系统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（医疗设备购置电子支气管镜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（制造业））；承接企业为（珠海视新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20人，营业收入为13988元，资产总额为23284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宏洋承瑞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8月28日

说明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工业。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